

阳江市阳东区民政局文件

东民呈〔2024〕18号

签发人：陈雪玲

关于批准同意对东城镇石仑村委会、金村村委会、 端陶村委会、报平村委会、凤凰社区的石仑 中心村一巷、新塘村一巷、端陶村一巷、 芳塘小区一巷、始兴南路十三巷等 204条街路巷进行命名的请示

区政府：

根据《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》第十九条第三款“城市内的路、街、巷名称的命名、更名，由规划部门提出申请，经所在地地名主管部门审核后，报市、县人民政府审批”的规定。至2024年11月1日止区自然资源局报来关于东城镇石仑村委会、金村村委会、端陶村委会、报平村委会、凤凰社区共204条（其中石仑村委会39条、金村村委会20条、端陶村委会25条、报平村委会99条、凤凰社区21条）街路巷

命名申请，经我局审核，符合《广东省地名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拟同意对石仑中心村一巷、新塘村一巷、端陶村一巷、芳塘小区一巷、始兴南路十三巷等 204 条街路巷命名。（具体详见附件）

为做好地名管理工作，现将东城镇石仑村委会、金村村委会、端陶村委会、报平村委会、凤凰社区的石仑中心村一巷、新塘村一巷、端陶村一巷、芳塘小区一巷、始兴南路十三巷等 204 条街路巷命名事项报区政府审核，恳请批准同意。

以上请示，妥否，请批复。

阳江市阳东区民政局

2024 年 11 月 12 日

（联系人：程兴春，联系电话：13725638849）

阳江市阳东区民政局办公室

2024 年 11 月 12 日印发